

永德县人民政府民族宗教事务局文件

永族宗函〔2022〕12号

永德县民族宗教事务局对 县政协第十届第一次会议委员关于加快 勐永忙保民族团结进步示范点建设建议提案的答复函

德党镇政协小组李娱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快勐永忙保民族团结进步示范点建设的建议》已收悉，首先感谢您对永德县民族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建议提出：勐永村忙保自然村是永德县佤族文化极具代表性的村寨，目前，由于基础设施建设不足，人居环境整治等各项工程建设进度减缓，迫切需要加大相关资金投入。建议加大资金投入和基础设施保障力度，增加排污管道、污水处理池等设施供应，加快推进忙保自然村民族团结进步示范点建设。我局高度重视该建议办

理工作，及时召开了专题会议进行研究，结合工作实际，现答复如下：

近年以来，我们以自然村或社区为单位，在少数民族聚居村寨实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（社区）项目，勐永村忙保自然村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项目已经安排落实，现在项目实施处于扫尾阶段，忙保自然村的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已得到逐步改善。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，为乡村振兴作示范、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奠定基础。

您对以上答复有什么意见请写在委员提案征询意见表上，然后返回给我单位，以便我们进一步改进工作。

联系单位：永德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联系电话：5211368。

此复函。



抄送：县政协提案委，县政府督查室。

永德县民族宗教事务局

2022年6月9日印发
